

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服务 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方面的法律法规，拟定物业管理和房产交易工作相关规范文件，承担中心城区规划区（不含高新辖区）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经办工作。

2、承担中心城区规划区物业管理活动的业务指导工作，承担物业维修专项基金的归集、使用和拨付经办工作，协调处理物业信访投诉和纠纷。

3、承担中心城区规划区房屋交易、租赁和产权产籍经办服务工作。

4、承担中心城市规划区房屋安全技术指导工作，承担危房房屋安全普查、监测和老旧小区改造经办工作；承担白蚁防治工作。

5、完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内设机构：

1、综合科（事业编制7名科级领导职数一正两副）

承办本单位各项工作制度的拟定和督促实施；承办文秘与公文管理、机构编制、人事和劳资管理、干部教育、后勤保障、离退休人员服务、财务和资产管理、档案管理、公务

接待、会议组织等工作；承办党建、党风廉政、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综合治理群团等工作。

2、物业管理指导科（事业编制 12 名，科级领导职数一正两副）

参与拟订物业管理规范性文件；承办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物业管理活动的业务指导工作，承办物业承接查验工作；参与指导业主委员会组建工作，指导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和创优达标工作，承办物业服务培训工作；协调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和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处理中心城区物业信访投诉和纠纷。

3、物业维修资金科（事业编制 5 名，科级领导职数一副一正）

承办中心城区规划区住宅物业维修专项资金的归集、使用经办工作；承办物业维修专项资金管理方面的信访投诉、法律诉讼等工作。

4、房屋交易科（事业编制 11 名，科级领导职数一正两副）

参与拟订房屋交易规范性文件；承办中心城区规划区预售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存量房网签及二手房交易资金托管服务工作；承办交易房屋的房源信息核验与购房调查核实工作；承办房屋买卖、抵押、交换、赠与、继承等房屋教育服务工作；承办中心城区规划区内房地产市场基础数据的

统计、分析工作；承办市政务服务中心驻厅窗口的日常工作；承办房屋交易方面的信访投诉、法律投诉工作。

5、房屋租赁科（事业编制6名，科级领导职数一正一副）

承办中心城区规划区房屋租赁合同网签服务工作，指导房屋中介机构规范服务行为；承办房屋租赁价格监测、市场统计、分析研判工作；承办房屋租赁方面的信访投诉、法律诉讼工作。

6、房屋安全技术科（事业编制7名，科级领导职数一正两副）

承办中心城区规划区房屋安全技术指导工作；参与指导危险房屋安全鉴定及治理工作，受理房屋安全鉴定的咨询、投诉和举报；承办危险房屋安全普查、监测、治理和老旧小区改造的计划编报、实施经办等工作；承办白蚁防治经办工作。

7、房产产权产籍科（事业编制8名，科级领导职数一正两副）

参与拟订房屋产权产籍工作规范性文件；承办中心城区规划区房费首次产权权属核定、房屋权属信息变更及纠纷调处等工作；承办房屋测绘面积及测绘成果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8、房产信息科（事业编制9名，科级领导职数一正两副）

承办中心城市住房信息系统维护工作；承办房屋交易与产权信息平台维护及信息成果共享工作；负责中心城市规划区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楼盘表建立、更新和维护工作；承办房屋产权、交易、抵押、测绘、租赁等房产档案的归集、使用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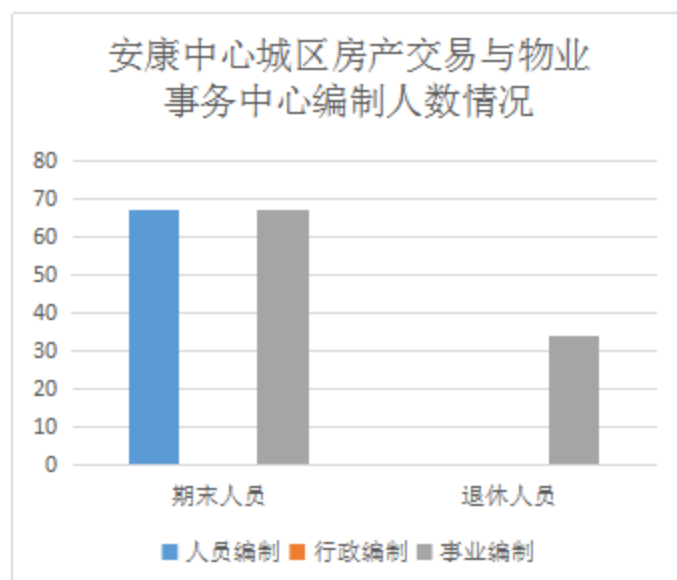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2	
3	
4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67 人；实有人员 67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6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4 人。（可用柱状图显示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4.4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06.03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7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739.33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54.8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20.45	本年支出合计	922.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922.62	支出总计	922.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合计		920.45	814.42						10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	2.04						
2080505	养老保险缴费	76.64	76.64						
2080801	抚恤金	5.02	5.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7	35.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3	9.0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7.66	17.6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服务支出	719.49	613.46						106.03
2210201	公积金	54.80	5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22.62	918.20	4.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	2.04				
2080505	养老保险缴费	76.64	76.64				
2080801	抚恤金	5.02	5.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7	35.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3	9.0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9.83	19.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服务支出	719.49	715.07	4.42			
2210201	公积金	54.80	5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4.4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7		
		9. 卫生健康支出		9.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633.30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54.8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8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16.60	本年支出合计		816.6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4.41			816.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16.60	支出总计		816.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22.62	918.20	4.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	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4	76.64	
2080801	死亡抚恤	5.02	5.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7	35.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3	9.0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9.83	19.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19.49	715.07	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0	5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726.28	公用经费合计		90.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1.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90	0.00	0.11	1.35	0.00	1.35	0.00	0.44
决算数	1.90	0.00	0.11	1.35	0.00	1.35	0.00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安康中心城区房产交易与物业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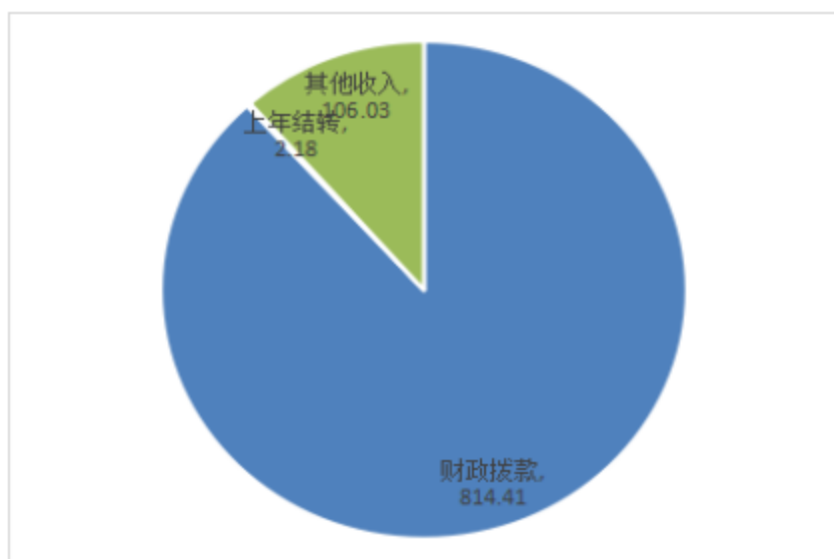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22.6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438.69 万元，下降 32%。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以及项目资金拨款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922.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14.41 万元，占 88.2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资金 2.18 万元，占比 0.24%，其他收入 106.03 万元，占 1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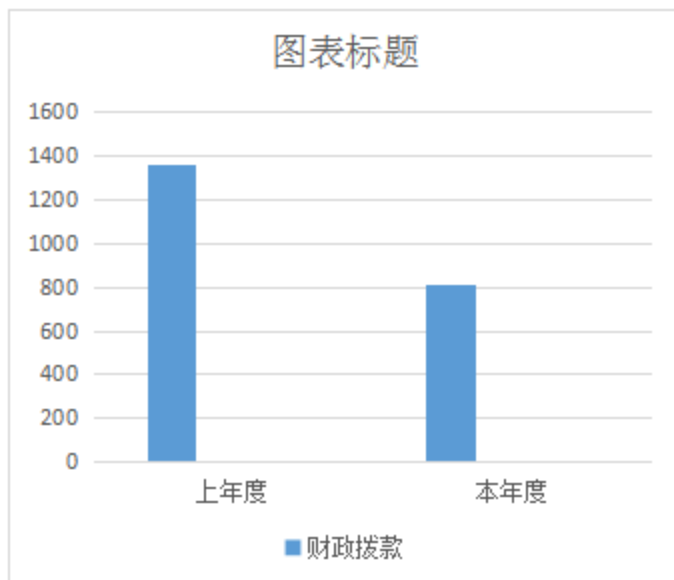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922.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8.20 万元，占 99.52%；项目支出 4.42 万元，占 0.4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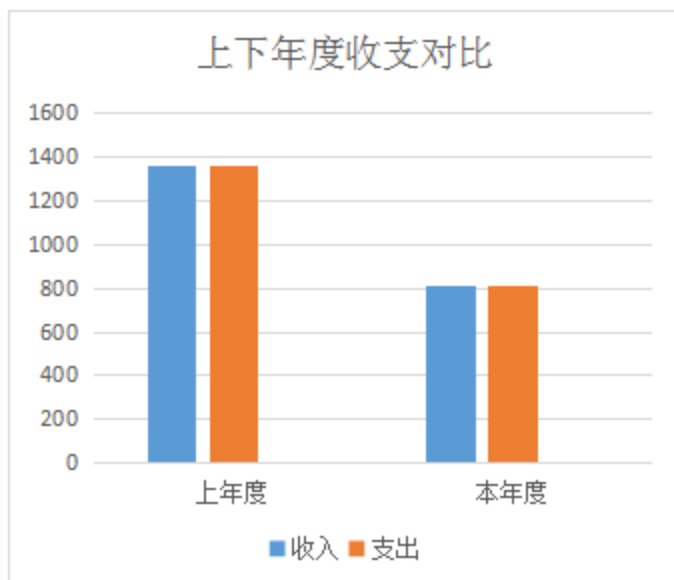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814.4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46.9 万元，下降 40.17%。主要原因是人员流动减少以及项目资金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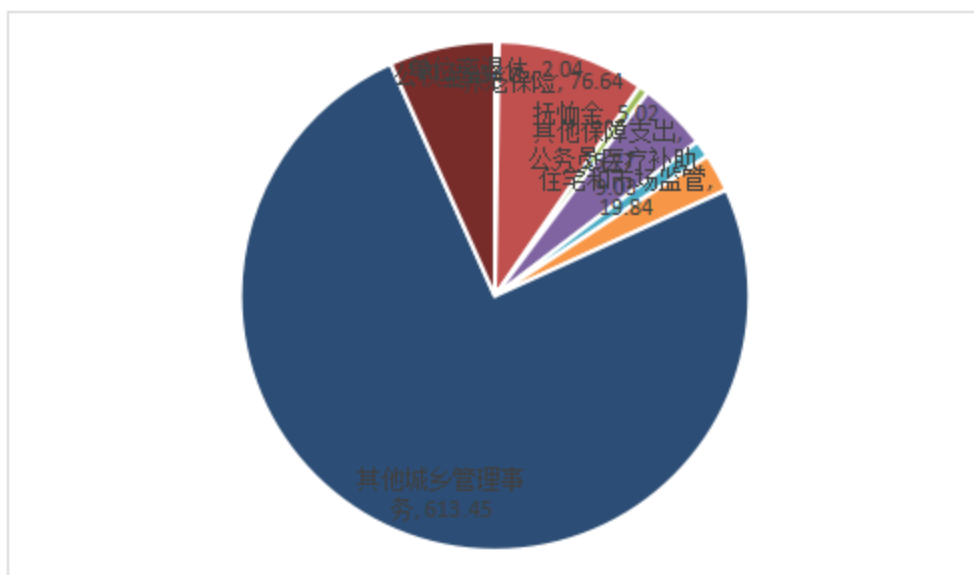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14.41 万元，支出决算 81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2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546.9 万元，下降 40.17%，主要原因是人员流动减少以及项目资金拨款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公开 06 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支出事项填写)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2.1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721.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养老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

(二) 公用经费 8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公务接待、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抚恤金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94 万元，支出决算 0.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不涉及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不涉及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0.83 万元，支出决算 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11 万元，支出决算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1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2 次，共计接待 30 人次。主要我中心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44 万元，支出决算 0.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我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我中心本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中心无预算管理项目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